

三味书屋

激昂闲适都是真

——读《陆游传》有感

徐伟伟

中国是诗歌的国度,自古以来,道统不绝,诗人璨若星辰。提起哪位作诗最多,有说清乾隆帝的,但其诗真伪难辨,鱼目混珠,极少能入诗品者,因此普遍认定南宋诗人陆游为第一。“六十年间万首诗”,平均两天一首的创作频率,确实当之无愧。一般读者总想起他的几句诗来,如“王师北定中原日,家祭无忘告乃翁”(《示儿》)、“楼船夜雪瓜洲渡,铁马秋风大散关”(《书愤》);杭州人或文艺青年肯定心念临安“小楼一夜听春



书人书事

老上海的市井记忆

——作家吴亮印象

朱峰

在当今的中国文坛,吴亮以其别具一格的审美视角和众多的评论著述,成为当代文学、先锋艺术和都市时尚文化的“三栖批评家”,受到文化圈内外的关注。但很少有人知道,他还是沪上的一位美食家,对于时尚的酒吧文化和老上海的市井风味美食,他偏爱有加。

记得初次见到吴亮是在20世纪90年代后期钱江电视台播出的一档文化节目“随笔”上,那时他正担任“吴亮话题”栏目的主持人。由作家主持电视节目,这在当时全国电视台中还是很少的,吴亮的“触电”一时之间成了文化界和新闻传媒关注的热点,“随笔”也成了一档收视率很高的文化休闲类节目。我当然是每期必看,每次在电视荧屏上看到长发披肩有着硕大头颅的吴亮,向我们如数家珍地介绍杭州城的人文景观、风土人情和正在发生的生活故事时,总感到他更像一位流浪的行吟诗人和唯美运动中的画家。他那满脸生动的笑容,让人觉得温暖,而他出色的口才和优雅的气质更是给我留下了深

品鉴

追梦人化不开的乡愁

——读符利群长篇小说《过台湾》

罗鹏飞

社会进入战争状态时,个人的命运总是被时局左右着。《过台湾》虽然没写到战争场景,但细心的读者却随处可感受硝烟弥漫的后遗症,无辜平民颠沛流离、奔波天涯、艰难谋生的罪魁祸首是战争。

小说以一群逃往台湾的苏浙沪籍贯的手艺人为主角,讲述了以袁永定、周松良、邵启章、陈志耕、何佩霞等为代表的迁台游子40多



雨,深巷明朝卖杏花”;绍兴人或痴男怨女则更倾心沈园“伤心桥上春波绿,曾是惊鸿照影来”,为陆游与唐琬的生死爱恋而感动。不管怎样,陆游是一个我们绕不开的诗人。

翻阅朱东润先生的《陆游传》后,更是对这位诗人产生了敬意。正如有学者所评“诗中有李杜,如世之有仙佛,仙佛是好,而其所想离吾人太远,犹河汉之无极也。放翁则如老朋友辈谈心,即所谓平易近人。”国学大师顾颉刚认为“放翁虽非伟大诗人,而确是真实诗人,忠实于自己的感情,故其诗有激昂的,也有颓废的,有忙迫的,也有缓怠的。”

朱东润用笔再现了陆游的85年人生历程、60年诗歌心路,无论是进川戎戍边,还是入朝为官,抑或蛰居山阴,诗人始终坚持抗金主张,爱国之志不渝。梁启超赞道:“诗界千年靡靡风,兵魂销尽国魂空。集中什九从军乐,亘古男儿一放翁。”1172年,陆游到达南郑参赞陕西幕府后,进入人生的高潮、诗的高潮,“对于国家、民族的忠诚,收复沦陷区的雄心大志,胜利的预感,一切都涌现出来,一切都收入他的诗篇。”“南郑”自此成为他关河之念的意象情结,如“念昔少年日,从戎何壮哉。独骑

洮河马,涉渭夜衔枚。”“中年远游逾剑阁,青衫误入征西幕。南沮水边秋射虎,大散关头夜吹角”等。

可惜好景不长,南宋淳熙二年(1175年)九月,言官们指责他在嘉州时“燕饮颓放”,陆游受到罢免处分。从此以后,开始自称“放翁”,后人也常称其“陆放翁”。按书中所言,陆游的本名来历也颇为传奇,于淮水之上出生的前一晚,母亲曾梦到秦观,父亲陆宰决定:“秦观,字少游,这孩子就起名陆游吧。”及至成年,亲朋称他字“务观”,亦缘于此。

陆游生活的年代,宋金和议已成,南宋统治者偏安江左,讳言用兵。素怀征伐恢复之志的陆游,自然仕途波折多舛。自淳熙十六年(1189年)十一月罢官,至嘉定三年(1210年)身歿,20余年光阴,他几乎消磨在山阴的农村,但也因此成就了陆游诗的另一高峰:“一方面是悲愤激昂,一方面是闲适细腻,咀嚼出日常生活深永的滋味,熨帖出当前景物曲折的情状”(钱钟书言)。日常生活的一点一滴皆可入诗,是陆游诗歌的一大特点。清代《唐宋诗醇》说其“至于渔舟樵径,茶碗炉熏,或雨或晴,一草一木,莫不著为歌咏,以寄其意。”你看,“卧读陶诗未终卷,又

乘微雨去锄瓜”,是耕读诗意;“小浦闻鱼跃,横林待鹤归。闲云不成雨,故停碧山飞”,是柳林晚眺;“绿叶忽低知鸟立,青萍微动觉鱼行”,则是驻足细察。他的一首《书况》生动描绘了日常起居情状:“垂白渭南叟,深居湖上村。贫知蔬食美,闲觉布衣尊。琴谱从僧借,茶经与客论。探梅来直步,沽酒到偏门。组织笼安鹤,频求果饲猿。旧书编未绝,犹足教诸孙。”

身处词的盛世,陆游却以诗著称,仅有词145首,但不能据此断其不擅作词,如《卜算子·咏梅》《钗头凤·红酥手》《诉衷情·当年万里觅封侯》都是传世之作。南宋前期诗人鲜有不受江西诗派牢笼者,陆游也不例外,最终能不袭旧格,成为诗坛大家,固然与其“山程水驿”的“诗外功夫”有关,也许还因为词的深情与细腻悄悄地在陆诗中注入了别样因子。

品陆游诗,激昂处见剑胆琴心,闲适处有林泉之乐,所谓“用行舍藏”“动静皆宜”,唯其真意难得。读《陆游传》,领略诗史互注的写作笔法,深入认识陆游这个可以为师、可以为友的千古诗人,称得上是件快意事。

荐书

《龙与鹰的帝国》



作者	欧阳莹之
出版	中华书局
日期	2016年3月

东汉和帝永元九年(97年),甘英奉班超之命出使罗马,行至波斯湾沿岸,为地中海所阻,遂返国。669年之后,桓帝延熹九年(169年),大秦(罗马)使团来到洛阳,献上象牙、犀牛角、龟甲等奇珍异宝,这是两大文明第一次接触。中国的秦汉时期与罗马帝国极其相似,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习俗等领域均有诸多开创性之举。长期以来,海内外学者对于这方面的研究可谓仁见智见。欧阳莹之教授理首典籍,分类、考证传统旧说,充分吸收最新学术研究的有益成果,创作了这部具有通达视野的《龙与鹰的帝国》。

本书以秦汉与罗马帝国的兴衰为线索,撩开了一个遥远飘逸的梦境,为我们比较了两大帝国在诸多领域的异同处。我们叹服这位物理学家出身的作者,深知历史的严肃性,论史严谨,见解持正,其一贯的理性思维与列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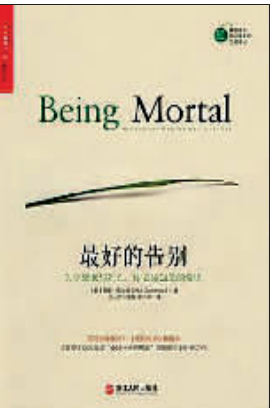
史家恪守之准则,一脉相承。对于帝国兴衰以及治理智慧,行文一叙一议,极富见地,力图抹平旧史沟壑,以开阔的全球视野,或指责或激赏,平实客观地回答了“秦汉与罗马帝国的兴衰如何影响今天的世界”等问题。

在中国传统文化体系中,龙与麟、凤、龟同列“四灵”,并长期作为皇室的象征出现。鹰曾是罗马军队的符号,后来成为罗马帝国的标志。龙与鹰象征着秦汉与罗马帝国政权运作模式,龙式政体阳儒阴法,以文治国;鹰式集团倚重军事,热衷征服。观今宜鉴古,无古不成今。作者以敏锐的洞察力,分析今日世界的问题与处境,认为龙与鹰历久弥新,一定程度上象征着中国和欧美不同的政治风格。《龙与鹰的帝国》内容广博,意味深长,不愧是一部集学术性与传奇性为一体的精彩著作。

斯坦福大学沃尔特·沙伊德尔教授坦言:“全球化时代需要一种超越常规边界的新历史作品,欧阳莹之教授对古代大帝国的比较分析,回应了这个挑战,历史的严肃性,论史严谨,见解持正,其一贯的理性思维与列朝

(推荐书友:戴骏华)

《最好的告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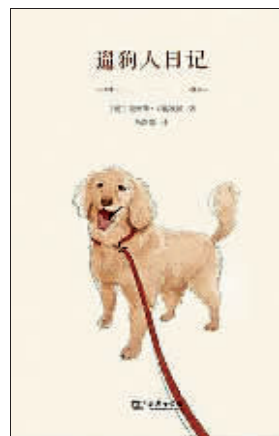
作者	(美)阿图·葛文德
译者	彭小华
出版	浙江人民出版社
日期	2015年8月

最后走向生命枯竭的衰亡轨迹。作者试图通过这些案例来告诉我们,在面对由衰老以及由此而导致的一系列疾病时,我们必须具备一定的医学伦理和基本常识,才能促使我们做出“什么时候需要努力治疗”“什么时候要放弃治疗”等选择,让我们内心安定与从容地接纳即将到来的一切,而不至于过度治疗、过度恐惧。

作为生命个体而言,生命老化的过程就是身体器官走向衰竭的过程,衰老的过程可以延缓,但是无法终止。我们每一个人都必须坦然接受生老病死这一生命规律,也必须深信“接受个人的必死性,清楚了解医学的局限性和可能性”这一医学常识。本书作者出生于印裔美国医学世家,系美国白宫健康政策顾问。正是由于作者多学科知识结构和丰富的外科临床经验,才让我们有幸听到来自手术台边最温暖、最真实的生命忠告。

(推荐书友:熊光祥)

《遛狗人日记》



作者	(英)爱德华·司徒欧顿
译者	马浩岚
出版	商务印书馆
日期	2016年1月

将“狗”作为专栏主题,应该是英国作家爱德华·司徒欧顿的首创吧。据说专栏所在的《每日电讯报》读者群对此评价不错,作者的犬爱——史密格犬“酷豆”因此名声大振,编辑曾一度将狗狗的照片置于报纸专栏上方最显眼的角,而将作者爱德华的照片隐于不显眼的角落。

《遛狗人日记》是此专栏作品的有机汇总,全书分8个部分,35篇文章,作者将遛狗途中的种种思考穿插于对狗的性格、爱好、品质及人与狗的关系的描述之中。遛狗途中,爱德华发现自己的思维走入更加广阔的

领域:战争、时事、哲学、办公室政治、浪漫爱情、抑郁、荣誉和英雄主义、责任感等,无所不包,并给出了一系列颇具新意的评论。对我来说,最先看到书名,还是有点惊讶的,心存疑惑:遛狗的日记,会有什么可看?应该说,首先是作者的语言具备了优秀专栏人轻松诙谐的跳跃特质,吸引着我读完全书。在最后一篇《狗眼看世界》中,作者谈到:“狗对哲学的辅助作用很简单:他们坚持要求人类花时间带他们出去散步,这有利于独处的思考,在更加微妙的意义上,与另一个存在物的定期交流会让人一个人更多考虑自己作为存在物的本性……”独处与思路,是我们这个时代、这个时代中人逐渐萎缩的那个部分,这也许就是作者写这个专栏、《每日电讯报》推出这个专栏、商务印书馆出版此书的目的之一吧。

(推荐书友:南茶)

欢迎加入宁波日报书友QQ群:98906429